**居家医学观察人员告知书**

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为了您和家人及他人的身体健康、生命安全，特提示如下：

一、居家观察，时间14天

如果您从湖北和武汉以及省外疫情重点地区来崇，必须居家医学观察14天，请您主动告知村委会或镇卫健部门，我们将对您进行**14天的医学隔离观察**，每天上午8:30-9：00、下午16:30-17：00我们的镇村干部、村卫生员入户对您进行两次体温测量等随访工作。

二、拒绝来访，绝不外出

观察期间，请您不要外出，不要参加各种聚会、聚餐，主动告知亲友不要来访，并拒绝一切来访。

三、戴好口罩，保持卫生

观察期间请注意休息，避免过度疲劳，注意保暖、避免受凉。保持个人卫生，戴好口罩，勤洗手、勤通风，个人使用纸巾、口罩不随便丢弃。

四、减少接触，三必分开

观察期间请与家人实行住宿、饮食和生活用具“三分开”。居住要一人一室，不可共用餐具、饭菜（可分餐）、口杯、毛巾、浴巾、床单等。

五、告知信息，及时就医

如果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时，请您立即联系我们，联系电话： ，并居家等待定点医院派车接到医院就诊。